

我怀念的是那时的自己

魏天一 著

追梦少年
青春是场追梦的旅行

咸 阳 古 城

高 三 夏 天

不 悔 青 春



I MISS
MYSELF

陈忠实/刘墉/方文山/白烨赞许的
《萌芽》新锐作家

我怀念的原来不是你、不是校园、也不是青春。
我一直怀念的，原来只是那时的自己。

首部纸上音乐剧小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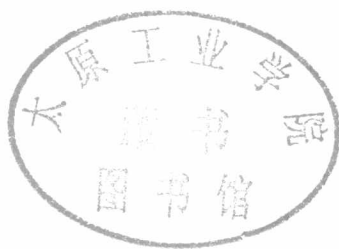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I247.5

1759

我怀念的是那时的自己

魏天一 著



太原工业学院图书馆



B0645499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我怀念的是那时的自己 / 魏天一著. —长春: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2012. 10
ISBN 978-7-5385-6877-6

I. ①我… II. ①魏…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2) 第228735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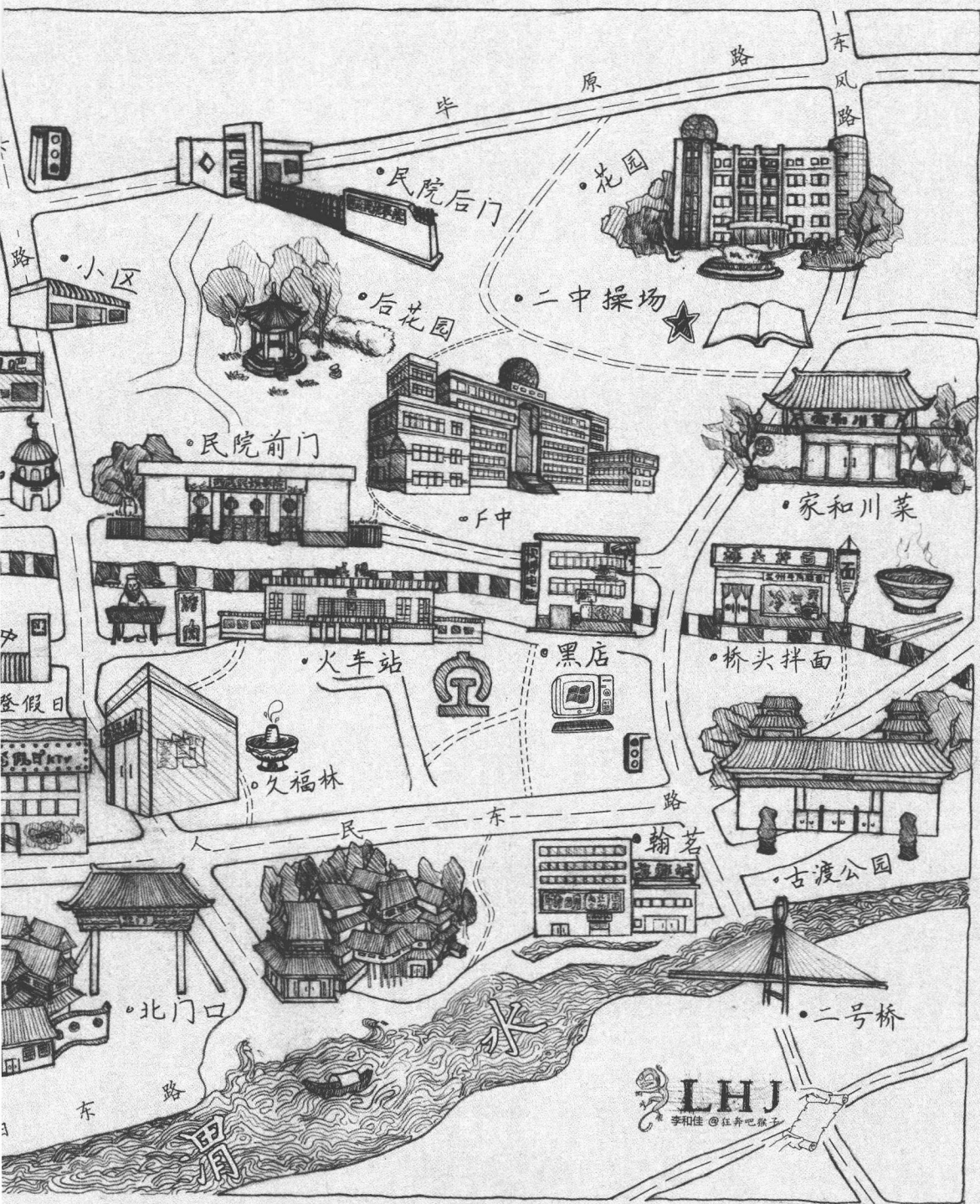
我怀念的是那时的自己

作 者 魏天一
出 版 人 李文学
责任编辑 张晓峰
版式设计 刘碧微
开 本 710mm × 980mm 1/16
字 数 242千字
印 张 15.5
版 次 2012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2年11月第1次印刷

出 版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发 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邮编: 130021
电 话 总编办: 0431-85644803
发行科: 0431-85640624
网 址 <http://www.bfes.cn>
印 刷 三河市文通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ISBN 978-7-5385-6877-6 定 价: 29.8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 0431-85644803



目 录

第一幕	我“胡汉三”又回来啦!	001
第二幕	高三向左,青春要不要向右?	017
第三幕	人不轻狂枉少年	044
第四幕	爱的背后不是恨,是遗忘	076
第五幕	那一年,我们一起过的生日	123
第六幕	我们的故事比《奋斗》精彩!	147
第七幕	这些匪夷所思的爱情……	165
第八幕	曲终人散	221
尾 声	青春永向太阳	238

第一幕 我“胡汉三”又回来啦！

也许你早已随波逐流，也许已错过选择的时候，也许你认为这就是生活。

期待只是昨夜的美梦，我会这样一直藏着你，把你藏在我的小盒子里。

——《小软》陈晨/词曲

2007年8月29日，魏天一正站在二中的操场上，他的面前是尘土飞扬的足球场，身后则是黑色的煤渣跑道。一些杂草顽强地从已经被踩得硬实的泥土里冒出头来，像一个严重谢顶的中年男人脑袋上仅存的毛发。就在上一个冬天，他总是在逃课的时候穿着单薄的秋衣在这片操场上孤魂野鬼一样地游荡，踩着被冬天的严寒冻得发硬的土地，忍受着迎面而来的刺骨寒风。当时的他，恨透了这个地方，一心只想离开，唯恐避之不及，却又因逃课无处可去而不得不藏匿于此，混迹于大批正在上体育课时自由活动的学生之间。那时，他觉得自己真悲哀。

可就是这曾经让他感到悲哀的操场，前段时间却频繁出现在他的梦里。

他无比想念这个地方。

而现在，他终于回到了这个地方。

马航从教学楼侧面的狭窄出口走出，迎面是一棵并不高大的梧桐，枝叶青绿，阳光透过绿叶的缝隙，在地上留下了斑斑点点的光影。他走过这片光影，看到一个清瘦的身影站在操场边，黑色T恤，牛仔裤，双手插兜，背微驼，短

发。他一眼就认出了那是魏天一，他们之间太过熟悉，因为彼此认识已有十三年之久。

他一边走向魏天一，一边在脑海里回忆着去年冬天，他同样在学校里看见过这个背影。一件单薄的秋衣，牛仔裤，双手插兜，微微驼背，和现在不同的是之前一头凌乱的长发还有因寒冷而瑟瑟发抖的身躯。他脑海里的回忆使这两个形象开始重合，分开，重合，分开，就像意识飘忽的幻影，最后终于合二为一，变成了眼前的样子。

“轩儿生日，放学后老地方。”马航拍了拍魏天一的肩膀，“我很想知道，你这只迷途知返的小羔羊对于回到这片生你养你的大羊圈有什么感觉？”

“感觉……”魏天一转头看了看马航，抿了抿嘴，然后露出一个笑容，“那是相当好，你是不知道，在F中经过了苦行僧一样的生活后，当我再次从那曾经熟悉的校门跨进这阔别已久的校园时，迎面而来的就是几个身材高挑、穿着热裤的女孩，很是刺眼……”

“人都说四中的花，二中的草，五中的恐龙遍地跑，风轮的女生像风轮。你要看花，应该去四中，咱们这是传说中的二中，只长草，不开花。”

“那是，像你我都是草，你是校草，我是野草。”

“嗯，对，三千校草，我是一根。”

“你真虚伪。”魏天一开始讽刺马航。

“我这是谦虚。”

“您真谦虚。”

“我这是虚伪。”

听到这句话，魏天一乐了。马航用手一拍脑袋：“靠，又被你绕进去了。”

“轩儿被调到二十班了，还有老万也被调到四班了。”马航叹了口气。

“嗯，我知道。新官上任三把火，根据上次期末统考成绩，奥赛班在本校排名四百名之外的流动出去，然后重点班和普通班在四百名以内的流动进奥赛班。学校换校长了嘛，有点动作很正常，只是狠了点……好多人都被调出去了，总之是怨声载道，‘哀鸿遍野’。这倒是衬映出我愉悦的心情，都说乐景衬悲情，这反过来就是悲景衬乐情啦。”魏天一说，“我刚去三楼看轩儿了，我本以为他出来以后要破口大骂抱怨连连，结果他只是冲我笑了笑并恭喜我回来。接着他告诉我下午放学一起吃饭，对我所表现出的安慰则显得不屑一顾，

他说他本来就不想在五班待。”

“他是不想在五班待了，他在那儿待着也不舒服。”马航脱口而出。

“哦，也是……不过这栋楼明显三级分化。咱们一楼是奥赛班，下课了学生都不出来，全在教室里学习，楼道空荡荡的几乎没人。二楼是文科班，下课后楼道里几乎挤满了人，全是女孩在那里聊天。我上三楼的时候，在楼梯拐口就看见几个男娃在偷偷抽烟。二十班就在楼梯口位置，我刚一上去，就看见门口有个女生，靠墙站得直直的，双手自然下垂，看着很淑女，结果手指上夹了一根烟。我因为惊奇多看了她一眼，没想到她直接反抛了一个媚眼。”魏天一说到这里，身体不自觉地抖动了一下。

“你被电到了？”马航扬起了眉毛。

“我被雷到了……”魏天一苦着脸说，“这些同学太明目张胆了吧。我记得以前不这样啊。”

“补课嘛，学校就咱们一个年级在，管纪律的都放假了，一开学就好了。你不是喜欢这样吗，在F中的时候不是都快被人管疯了吗？”

“不是疯，是轻度抑郁。”说到这里，魏天一的脸色瞬间阴沉了下来，眉毛也不自觉地挤在了一起。他想起了上个冬天，那个他出生以来觉得最寒冷的冬天。随着学期的结束，他觉得冬天也该走了，所以他作了一个在今天看来非常错误的决定——离开二中，转学去F中。这个决定导致了一个结果，冬天走了，可是寒冷没走。

“你知道吗，当时我站在F中教务处门外，教务处主任指着我的头发对我说，回去把头发剪了，你这个头发，明天连学校的大门都进不了。”

“然后呢？”

“然后我没剪，但是进学校了。”

“你是怎么进的，F中不是每天都有人在校门口查头发和校牌吗？”

“嗯，我没从大门进，我是翻墙进去的。”魏天一思索了一下，“不过没用，进班后，班主任看见了，说必须剪，因为课间或者自习经常有领导挨个班地检查头发。我没办法，就去剪了，完了以后到学校，班主任一看，说不行，还要短，接着又用手指拈了拈我的刘海，说要这个干吗，剪了去。我说您给个标准吧，她说校门口有标准发型的照片，我说按照那个照片来剪，男的等于破相，女的等于毁容。结果没想到，照片上那一男一女当时就坐我后面，我走时

拿书包一回头，咦？这两人怎么这么眼熟，似曾相识，好像在哪里见过，后来出校门的时候一看那发型对照表，哦，原来是我们班的。”

“哈哈……”马航笑了，“你班主任谁啊？”

“徐英，她以前是我哥的班主任，我妈还在F中当老师的时候是我妈的同事，关系不错，寒假补课我借的化学书就是她的。多亏了她，不然我在F中更惨……最后我没办法，用手机照了张标准发型的照片，然后怀着沉重的心情走向理发店。结果走到一半我就拿出手机把那张照片删了，接着给夏悦打了个电话，让他出来陪我剪，他是过来人，肯定知道点潜规则，结果我一见夏悦那头发就绝望了。到理发店剪发的时候，那理发师对我说，不能再短了，再短太难看了。我知道他的潜台词——你难看是你的事，你走出去砸我的牌子就是我的事了。我当时看了看一旁的夏悦，夏悦果然是过来人，马上以自己过来人的经验明确地告诉理发师，‘不行，还得短’。我一听也没办法，就咬了咬牙，同理发师说，继续剪。”

“结果呢？”

“结果那天下午我去民院食堂买馒头碰见你，你指着我的头发不是笑了两分钟都没带岔气吗？还结果呢，哎，当时我怎么就屈服了呢，我直接一句留头不留发，留发不留头就过去了，学校还真能像多尔袞一样砍了我吗？”

“那个头发确实有点过分……”马航回忆了一下，又开始笑起来。

“你知道吗，以前在二中的时候，我感觉日子很难过。后来我去了F中，发现日子更难过。在二中的时候，让我难过的不是学校，是我自己。去了F中，学校让我难过得忘记了自己的难过。那时我才真正明白，人可以吃不好，但不能吃不饱。好比我有一个酸苹果的时候，我会嫌弃这个苹果，为什么不是甜的，而有一天我连一个酸苹果都没有的时候，我就会想念那个酸苹果了。关键在很多时候，所谓的酸苹果并不是真的酸，只是我们认为它酸。”魏天一突然眼泪汪汪地说。这当然不是苹果给酸的，马航理解这感受——曾经为了能来二中，他家也费了不少力气，托了不少人去理清层层关系。为这事，他也曾数次落泪，因为事情总是浮浮沉沉，在希望和绝望之间徘徊。

“好啦，都回来了，就别再想了。不过说实话，和你比起来，刘坤转学实在太利索了。年初还在F中，开学转到彩虹，几个月没上课直接又转到二中。你以前就是这里的学生，转回来还这么困难。”马航说。刘坤起初是在F中的，

早恋还逃学旷课，在新学期开始时被年级主任连赶带骗地没去报到，于是转学去了彩虹，结果报到以后一天课没上，天天和小帅混在一起，终日在CS的炮火中度过。这样过了两个月，好不容易准备去学校上课，和老师家长都说好了，结果前一天同几个人去吃饭，有人提议一起参加第二天在绿色动力网吧举办的CS比赛。大家都说去，问到刘坤，他犹豫良久，大家催促他快作决定，刘坤无奈开口道：“我转过去就没进过那学校大门，都两个月没上课了，明天是我第一天去学校。”

“那怎么办，四缺一。”轩儿说。

“去吧。”队长杜煜说，他视CS为生命。

“我明天再不去，学校肯定怒了，那我以后上课就遥遥无期了……”

“那就别去那学校了，转学来二中吧，组织的大本营在二中。”小帅振臂一呼。

刘坤看着小帅，扬起了眉毛。

后来他就和他妈妈来到了二中校长办公室。

校长问他：“数学考多少？”

刘坤没想到校长会问这个问题，下意识地用手挠了挠头，然后支吾道：“九十多吧……”

“语文呢？”

刘坤犹豫了，他感觉自己的脑子突然变得有点生锈，这时他妈妈在一旁说：“我记得是一百零几，对吧？”

刘坤点了点头。

“那你不行嘛……不过也凑合。”校长略微思索了一下说，最后大笔一挥把他放到了文科奥赛八班。

不过问题的关键是：刘坤几个月没上课，根本就没考过试。

“人家有关系啊，他爸扛着呢，国企干部。”魏天一轻轻摇了摇头说，“我家就一工人阶级，我就不明白了，按理说工人阶级应该不弱啊，人民当家做主，我们排在前面啊，结果还是不如人家干部家庭。算了，不说了，不过刘坤和校长对话那段太搞笑了，他妈还帮他演，难怪刘坤想考北影，遗传。”

“不过他刚一转来就顺势请了个长假，越过补课，直接请到开学，我在学校还没见过他呢。”

“他也扛着呢。”魏天一说。这时候上课铃声响起，这已经是下午最后一节课，也是整个补课期的最后一节课。

后天是新学期的报到日，也是高三开始的报到日。

“家和川菜”是二中对面的一家川菜馆，一般有谁过生日都在这里请客。最初的原因是高一时暴哥过生日请客选在这里，因为他有这里的金卡，可以打八五折。也就因为这八五折，家和后来成了他们频频聚餐的地方。从高一到现在也有两年时间了，虽然这里的菜随着时间的推移变得越来越难吃，上菜速度也越来越慢，但也许是因为习惯，也许是因为便宜，这次轩儿过生日，大家还是聚集在了这里。

他们每次来这里吃饭都去一个叫作“都江堰”的包间，两年的光景，都江堰里已经留下了太多有关聚餐的回忆。今天这一桌人有马航、魏天一、杜煜、小帅、轩儿、彭杨、王蛋儿、王龙龙、刘坤、董志、丁冬、老万和高翔。惯例先是两箱啤酒，小帅和轩儿还要了瓶白的——五粮液。然后所有人一起站了起来，举着杯子，马航代表大家说了一声“祝轩儿十七大寿生日快乐”，所有人都把手往前一伸，十几个杯子碰在一起，“嘣”一下贼响。大家一饮而尽后放下空杯子，拿起筷子就开始在桌面上风卷残云，清除效果足以同吸尘器或者推土机媲美。董志放下杯子的时候是底朝上，口朝下，他身体羸弱，骨感分明，有一绰号叫作俄罗斯方块，足以形容他的身形。董志扣倒杯子以后拿起一瓶酒，给大家逐一满上，本来在这张桌子上不喝酒的人是要被鄙视的，但是没人鄙视董志，因为大家既然要喝酒，也就需要一个倒酒的，而董志，人家是专业的。

董志给人倒的酒能把人恶心死，刚刚好满杯，碰一下准溢，而且一点泡沫都没有，实打实的。本来两人拼酒，你一杯我一盏，喝完了自己倒，酒猛倒至杯口，其实一半是泡沫，消了也就小半杯，这样能多喝几杯，样子看着也好看。但是让董志一来，得了，大家别拼了，老老实实小口抿吧，人就那点肚子，撑坏了就不值了。

“轩儿，单敬你一个。”魏天一说着站起来，举起杯子，恭恭敬敬放在轩儿面前，轩儿见状连忙起身，两人一碰，彼此一饮而尽，干完以后把杯口朝

下，倒出一两滴残酒，以示光明磊落。

“轩儿，生日快乐！”魏天一刚坐下，马航紧跟着站起，他个子高，胳膊也长，伸过去以后感觉把酒都敬到了轩儿鼻子口。

“轩儿，来一个。”彭杨接着马航的茬儿，配合默契，联系紧密，这一起一落此起彼伏，看着跟定滑轮两头一样。

干完这杯，轩儿打了一个嗝，吐出一口浊气，也亏是这口气给自己的胃腾了点位置，不然准溢出来不可。他刚拿起筷子，想吃点什么垫垫肚子，这时候就见一杯晶莹透亮的琥珀色液体又出现在了自已面前，一抬头就看见王蛋儿那张笑容可掬的脸。

“轩儿，生日快乐，我祝你又老了一岁。”

“赶紧滚！你们还让不让我活了。”面对着络绎不绝的敬酒队伍，轩儿总算明白过来了。

“实话告诉你吧，”王蛋儿说到这儿停了下来，拿起杯子一口见底，“今天你就别想走出这扇门了。我都先干为敬了，你要是不喝就是明摆着不给我面子。”王蛋儿的原名叫王丹，基本出于和轩儿同样的原因，名字被加了一个“儿”构成儿化音。

面对这杯酒，轩儿先是咽了口口水，然后恨恨地看了董志一眼，心想这孩子实在是太实诚了。王蛋儿站在原地，还是拿着杯子，意思明显，轩儿你要是不喝我就不坐下。轩儿心里恨着呢，想你怎么不跪下呢，要是我不喝你就跪着不起来，我今天就让你跪一晚上。

轩儿拿起杯子，先抿了一口，防止溢出来，然后再在眼前晃着，手指在上面摩挲着，像欣赏珍奇古玩一样。大家已开始起哄，用筷子敲碗，一个个看着跟丐帮闹事一样。在这时，小帅伸出了手，拿过轩儿的杯子，说了一句话：“量力而行。”接着一饮而尽。

轩儿感激地看着小帅，小帅就是一盾牌。谁要是通宵上网没人陪伴或离家出走没地方睡觉，甚至心情烦闷想一醉方休，都请找小帅。

小帅替轩儿挡完这杯酒后立刻成了众矢之的，大家都叫他叛徒，每个人起来敬轩儿的时候都要连带着敬小帅一杯。就这样酒过三巡，桌面上的人都有点喝飘了，不过筷子还是不停，很快一盘整鱼就只剩一副骨架，感觉像被挖出来的尸骨一样。

“一会儿怎么办啊？唱歌还是上网？”马航放下筷子，他知道后面还有喝酒的节目，得给胃留点位置，不然到时候一下没扛住，鸡飞蛋打，吃下的这些全得混着酒吐出来。

“直接去网吧吧，现在都8点了，咱们这么多人得要个大包，这时候不打折，咱也唱不了多少，一小时不少钱呢。”小帅带着酒劲说，“直接去‘绿力’吧，今儿都通宵吗，谁回？”

“我随意。”马航说，“不过小影（魏天一的昵称）可能……”他说着转向魏天一，“你行不？”

魏天一有点为难，在高中前两年，大家可谓经常通宵，当然，给父母的说法一定是住同学家，不可能说是去网吧。而魏天一每次都是在大家决定通宵以后一个人默默回家的，原因是他那谨小慎微的妈妈坚决不允许他夜不归宿，说这是个原则。直接釜底抽薪，连编谎的机会都没留给他。他每次打电话向家里争取，得到的基本都是原则问题、一个不需要讨论的问题。这样的话当然唬不住魏天一，他说这是你的原则又不是我的原则，你凭什么让我遵守一个不是我的原则的原则。这下那边换风格了，开始来软的，回来吧，奶奶不放心，奶奶想你了，你晚上不回来奶奶会一晚上睡不着觉。魏天一是他奶奶带大的，跟奶奶最亲，这一句就让他心软了。算了，回吧，谁让我是一个孝顺的孩子……

“我打个电话问问吧。”魏天一有点落寞地说，然后环视了一下周围“歌舞升平”的气氛，“不过今天真是高兴，实在不想回家。”

“嗯，那吃完饭吧。结账以后外面再说。”马航拍了拍他的肩膀，“你跟你妈好好说说。就说住同学家，上次住刘坤家不也准了吗？”

“就是因为上次准了，所以这次危险了。我就感觉只有一次机会，用掉就没了。”魏天一叹了口气，微微摇了摇头，“我一会儿试试吧。”

接着大家开始玩一种撞球的游戏，就是每人给自己选择个号码，比如说你是3号，别人是4号，他就说4球撞3球，你听到以后就要赶快说3球撞几球。反应慢了要罚一杯，不是你的号码抢着说了也要罚一杯。另外还有一个规定，就是2球是不存在的（为什么不存在大家联想吧），所以谁要是说撞2球，恭喜你，喝吧。

轩儿今天注定是众矢之的，他是8球，大家都撞8球，感觉跟抢黑八一样。这样撞着撞着轩儿就喝多了，然后他开始自己撞2球。8球撞2球，喝……8球撞2球，再喝……8球撞2球，傻帽！

“傻帽”这两字是轩儿自己喊出来的，他叫完那句8球撞2球后紧接着就喊了出来，一气呵成，当时桌上的人都还没反应过来，等反应过来的时候就看轩儿已经自觉罚完一杯了。

两箱啤酒很快就喝完了，大家又要了一箱。魏天一听到小帅和轩儿在说话，尽管周围吵闹，但是轩儿那特有的低沉嗓音还是传到了他的耳朵里，轩儿说等以后有钱了，有很多钱了，要买一座大房子，请所有的朋友去，大家住在一起，每天一起玩。小帅咧着嘴举起玻璃杯，里面的半杯五粮液在灯光下摇晃着，他一边和轩儿碰杯，一边说：“所以我要挣三个亿，有三个亿，这个梦想就能实现。”

“这也是我的梦想。”魏天一暗自在心里想着，他拿起酒杯，灯光下里面的啤酒像晶莹的琥珀，然后他站起身来，对着所有的人说：“为了轩儿的生日干杯！为了马上就要到来的高三干杯！为了我‘胡汉三’又回来了干杯，哈哈哈哈哈！”大家都放下了手中的筷子，拿着酒杯，一桌人的酒杯碰在一起，啤酒像喷泉一样倾洒出去，像一朵朵褐色的花。

走出家和，离开冷气充斥的房间，夏末闷热的空气让每一个沉浸在酒精中的人更加昏沉。轩儿和小帅一出门就争着冲向路边的树，蹲下开始猛吐，吐得死去活来，欲罢不能，恨不得跟这棵树吐出感情，吐出风格。也还好这是棵树，这要是个人的话以后见他俩准冲上去拼命。

魏天一拿出手机，走到离大家稍微远点的地方，然后拨出号码，一边忐忑地在脑海里编织着措辞，一边听着话筒内传出的彩铃声。

“喂？妈，是我。那个，我跟你说了个事，后天不是报名吗，我们明天休息一天。今天我同学生日，大家都在呢，一会儿可能去我同学家。都说不回了，我一个人回也没意思，今晚能不能住我同学家？”

“嗯……回来吧，都高三了。”

“不是，就是因为上高三了，所以这一年大家都没机会再聚了。我保证这是最后一次，开学后高三学习会很忙，真的是最后一次了。”魏天一说得信誓旦旦，恨不得当场立个字据，发个毒誓，以示决心。

“你们都有谁？”

“马航、杜煜、丁冬，这都是民院的。他们三个都不回，你放心吧，我们

四个民院的，不会有事的。”

“嗯……那小心点，别跟别人打架，别人问你们要钱就把钱给他们，别受伤……”

“嗯，知道了知道了，不会有事的。那好，拜拜！”挂掉电话后，魏天一如释重负地舒了口气，然后对马航摆出一个V字形的手势。

“小帅呢？”这时候他才发现周遭没有小帅和轩儿的身影。

马航用手指了指那棵树。

魏天一走到小帅旁边，看见从他俩口中吐出的鸡鸭鱼肉混合着各式液体已经快把树根淹死了，都说“一岁一枯荣”，这棵树要是被这样吐死了，那得多冤啊。

“小帅，你行不？”魏天一蹲下去，拍着小帅后背问。

“行！”这个字刚出口，小帅又“哇”的一声吐了起来。魏天一摇了摇头，又拍了拍轩儿：“你咋样了，行不？”

“没事儿。”轩儿似乎是惯性般地说，然后紧接着也“哇”的一声步了小帅的后尘。

魏天一站起来叹了口气，马航这时走了过来：“今儿他俩喝得真多，那瓶白的别人几乎没动，全被他俩包了。而且轩儿撞了那么多次2球，就算是真的2球也经不住这样喝啊。”

“嗯，我知道。轩儿今天是有二……”魏天一说完再次蹲下，对看起来像快死了一样的小帅说，“小帅，咱还去网吧不？”

小帅可能是听到“上网”两个字被刺激到了，一下受到鼓舞般猛地抬起头来，咧开嘴露出一个笑容：“咱们走着。”（“走”或“闹”的解释：这里相当于助动词，比如走起，走他，走人。例：老师走学生——老师叫学生家长或者罚学生抄课文；男孩走女孩——男孩追女孩的意思。“闹”的解释相似。）

魏天一被小帅的“回光返照”吓了一跳，他以前喝醉过，知道喝酒多到一定程度的感觉，无限呕吐，开始还是吐刚吃的东西，全吐出来以后就开始吐酸水、胃液、胆汁，等这些都吐出来以后就开始干呕，因为没什么吐的了。最难受的就是干呕，有的吐还好，没的吐就感觉要把胃吐出来，可问题是胃这东西又吐不出来，如同一个人想活活不了，想死死不成一样，真的很残忍。

“除去要回家的，八个人得打两辆车。”马航已经在数人头。

“杜煜去打车。”魏天一用不可思议的眼光看着小帅，同时挥手冲远处的杜煜喊道。

夜色中，两辆出租车载着八个浑身酒气的高中生，在路灯点亮的公路上向网吧方向行驶……

咸阳市位于关中平原的中部，既在九嵎山南，又在渭水以北，山南叫阳，水北也叫阳，山水俱阳，故名咸阳。

咸阳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统一中国的封建王朝——秦王朝的建都之地。如今注册人口约为504万，而魏天一，就是这几百万分之一。

魏天一是一所本科大学的职工子弟，这所大学叫作西藏民族学院，简称民院，它是西藏自治区在内地创办最早的高等学校。魏天一的外公外婆都是这里的职工，他们辛勤工作，兢兢业业直到退休。魏天一的妈妈曾远赴西藏工作十二年，后以干部内调方式来到民院工作。

在2007年，魏天一十八年的少年时光和十二载的求学生涯均相伴走到了最后一年。待2008年6月以后，魏天一不仅将跨入法定的成年人行列，也将因高考结束而告别这漫长到近似于残酷的应试教育阶段。只是这有纪念意义的最后一年并没有令他感到欣喜——从前者来讲，他是希望一辈子当小孩子的人；从后者来看，横在九个月后的高考无疑是所有高三学生的梦魇，千军万马走独木桥也好，鲤鱼跃龙门也罢，高考就像一张大网，而所有的人都想做那漏网之鱼。遗憾的是，漏网之鱼总是少数，大部分人还是要自投罗网，接着被无情地拖上岸，最终成为板上鱼肉。

但对当下的魏天一来说，一切还很遥远，他才刚刚转学回来，重新回到朋友圈中，对一年后那个黑色的6月，他还没有概念，也不想有概念。

天亮以后，他们一群人退卡下机，鱼贯走出“绿力”那窄小的通道式出口。网吧出口左手边是咸阳最繁华的电影院十字，面前斜对面是五〇五广场。当下要回家的回家，还不想回家的就站在路边，准备从长计议。

昨天晚上轩儿在走到网吧二楼的时候就彻底崩溃，站都站不住，浑身瘫软就往